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丽江分公司华丽高速、香丽高速及沿线铁塔建设的涉路设施质量和安全技术评价服务采购项目比选公告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丽江分公司华丽高速、香丽高速及沿线铁塔建设的涉路设施质量和安全技术评价服务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邀请有意向的单位参加比选采购活动。

1.采购项目简介

1.1 采购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丽江分公司华丽高速、香丽高速及沿线铁塔建设的涉路设施质量和安全技术评价服务采购项目(CT20240826172)。

1.2 采购人：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丽江市分公司。

1.3 采购代理机构：中信科信息咨询河北有限公司。

1.4 采购项目资金落实情况：采购人自筹，资金已落实。

1.5 采购项目概况：本项目拟就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丽江分公司华丽高速、香丽高速及沿线铁塔建设的涉路设施质量和安全技术评价服务采购项目进行采购。

2.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2.1采购内容：华丽高速、香丽高速及沿线铁塔建设的涉路设施质量和安全技术评价服务。

2.2项目预算：本项目含税预估总金额为50,000.00元（大写：伍万元整）。

2.3技术要求：必须达到技术规范书相关要求。

2.4质量要求：达到国家、行业相关规范规定合格标准及本项目技术规范书的要求。

2.5服务地点：丽江市境内。

2.6最高限价：本项目设置最高限价，报价为统一折扣报价，统一折扣报价最高限价为100%，超出最高限价的应答报价将被否决。

2.7分包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比选包，中選人数量为1个。

2.8合同有效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2.9采购类型：单项采购。

3.参选人资格要求

3.1参选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资格，参选人须提供有效的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 （1）参选人为法人资格时，须提供有效的加载统一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 （2）如参选人为分支机构时，须提供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上級机构的应答授权证明及营业执照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
- （3）参选人为其他组织时，须提供由有关行政机關颁发的其他组织有效证明材料。

3.2参选人须具备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能力（一般纳税人按照以下方式的任意一种提供证明材料的扫描件：①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登记表；②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税务事项通知书；③参选人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非代开）；④注册地国家税务局网站一般纳税人查询截屏；⑤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申请认定表。小规模纳税人应承诺结算时开具（代开）增值税专用发票）。

3.3控股、管理关系：

- （1）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比选包参选或者未划分比选包的同一项目参选。
- （2）参选人的股东为自然人，且完全一致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比选包参选或者未划分比选包的同一项目参选。
- （3）参选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公司董事长、公司副董事长、公司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公司总会计师/公司财务总监）为同一人或存在交叉任职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比选包参选或者未划分比选包的同一项目参选。

3.4参选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3)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4)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5) 在最近三年(起始日: 参选截止日向前推三年的当日, 终止日: 参选截止日前一日)内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6) 在最近五年(起始日: 参选截止日向前推五年的当日, 终止日: 参选截止日前一日)内被判处单位行贿罪, 且行贿行为与采购活动相关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7) 在最近五年(起始日: 参选截止日向前推五年的当日, 终止日: 参选截止日前一日)内被判处合同诈骗罪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8) 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为准);
- (9) 被中国铁塔列为【全国/云南省】“禁止交易企业名单”的;
- (10) 被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公司及上级单位列入同类产品的“中国铁塔【全国级或总部级或云南省级】参选人黑名单”, 且在本项目禁止参与范围内的;
- (1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3.5 本项目涉及网络安全风险, 参选人应当严格遵守《中国铁塔网络安全风险警示企业名单管理要求》并予以承诺。

3.6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应答, 不允许任何形式的分包、转包。

4.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 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比选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 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参选人, 其应答文件将被否决。

5. 比选文件的获取

- 5.1 比选文件获取时间: 2024年08月26日17时00分至2024年08月29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 下同)。
- 5.1.1 比选文件获取方式: 本项目通过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 (<https://ebid.chinatowercom.cn/>) (以下简称“平台”) 发售电子比选文件。
- 5.2 比选文件获取方式: 凡有意参与应答的潜在参选人, 请按以下步骤顺序进行操作, 获取比选文件:
- 5.2.1 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 (<https://ebid.chinatowercom.cn/>) 进行本项目比选文件的登记申领。
- 5.2.2 完成注册后, 参选人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平台进行本项目比选文件的登记申领。首先点击左侧菜单“采购文件领取”模块, 在右侧列表选择对应项目及标段, 然后点击右侧“查看/操作”按钮, 填写项目联系人信息及开票信息, 最后点击最下方“支付并下载文件”按钮购买及下载比选文件。支付方式详见5.3条款。
- 5.2.3 获取比选文件操作详见《供应商操作手册》, 请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 (<https://ebid.chinatowercom.cn/>), 点击左侧菜单“操作手册”模块下载。
- 5.3 比选文件每套售价300元人民币, 售后不退。

6. 应答文件的递交

6.1 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即应答截止时间)为: 2024年09月03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下同) 应答文件递交地点(邮箱): zhongxinke@zskcs.com。

7. 应答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应答文件开启在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进行, 地点为应答文件递交地点。邀请所有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参加唱价会议, 参选人未派代表参加唱价会议的, 视为默认唱价结果。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比选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铁塔在线商务平台 (www.tower.com.cn)、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 (<https://ebid.chinatowercom.cn/>) 上发布, 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9.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丽江市分公司
地 址：云南省丽江市古城区福慧路306号
联 系 人：梁曜
电 话：18708885188
监 督 机 构：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公司纪检监察室
监督举报电话：（0871）64106697，18187305390
监督举报邮箱：jijicjb@chinatowercom.cn
信访举报地址：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海润路博欣采莲湾3号楼云南铁塔纪委办公室
采购代理机构：中信科信息咨询河北有限公司
地 址：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平安南大街42号君合商务中心D座509室
联 系 人：周雨、杨秋叶、蒋蓉、赵毅仁、张雅丽、赵娟
电 话：15559715995、15087430254、14787839309
电 子 邮 件：zhongxinke@zxkcs.com

附加项

- 1参选人请在报名后将下述文件发送至代理机构邮箱（zhongxinke@zxkcs.com），（邮件主题包括单位名称和项目简称）后并电话联系代理机构。
- a.比选文件发售登记表（包含：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邮箱、开票信息（包含：公司名称、纳税人识别号、地址、电话、开户行、账号））；
- b.报名费付款凭证（注：个人付款时请备注简写的项目名称，XX公司XX项目，否则将影响后续开票。）

2招标代理费用缴纳账户：

账号:131520000013001572673
户名：中信科信息咨询河北有限公司
开户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友谊北大街支行

采购人：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丽江市分公司
采购代理：中信科信息咨询河北有限公司
主要负责人或其授权的项目负责人（签名）：

杨秋叶

2024年08月26日